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代码:600688　　公司简称:上海石化

2014年度报告摘要

§1 重要提示

1.1 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或“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2014年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2 本年度报告摘要摘自2014年年度报告全文,报告全文中文版刊载于www.sse.com.cn。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2014年年度报告全文。

§2 公司基本情况

2.1 基本情况简介

A股上市交易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A股股票简称	上海石化
A股股票代码	600688
H股上市交易所	香港交易所
H股股票简称	上海石化
H股股票代码	00338
美国预托证券(ADR)上市交易所	纽约证券交易所
美国预托证券(ADR)编号	SHI
公司注册地址和办公地址	中国上海市金山区金一路48号
邮政编码	200540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	www.spc.com.cn
电子信箱	spc@spc.com.cn

2.2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唐伟忠	吴宇红
联系地址	中国上海市金山区金一路48号,邮政编码:200540	中国上海市金山区金一路48号,邮政编码:200540
电话	8621-57943143	8621-57933728
传真	8621-57940050	8621-57940050
电子信箱	tom@spc.com.cn	wuyh@spc.com.cn

§3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按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

3.1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14年	2013年	本年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2年
营业收入	102,182,861	115,539,829	-11.56	93,072,254
利润总额(亏损以“-”号填列)	-914,149	2,392,870	-138.20	-2,032,97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填列)	-716,427	2,003,545	-135.76	-1,548,46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填列)	-806,028	1,650,721	-148.83	-1,719,49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净流出以“-”填列)	4,039,919	5,480,669	-26.29	-1,611,521
	2014年末	2013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12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6,570,623	17,831,617	-7.07	16,190,419
总资产	31,145,983	36,915,933	-15.63	36,805,799

3.2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财务指标	2014年	2013年	本年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2年**	
基本每股收益(亏损以“-”填列)(人民币元/股)	-0.066	0.186	-135.48	重述前	重述后
				-0.215	-0.143
稀释每股收益(亏损以“-”填列)(人民币元/股)	-0.066	0.186	-135.48	重述前	重述后
				-0.215	-0.14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亏损以“-”填列)(人民币元/股)	-0.075	0.153	-149.02	重述前	重述后
				-0.239	-0.15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165	11.778	减少15.943个百分点	-9.02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686	9.704	减少14.390个百分点	-10.025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流入(净流出以“-”号填列)(人民币元/股)	0.374	0.507	-26.23	重述前	重述后
				-0.224	-0.149
	2014年末	2013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12年末**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人民币元/股)*	1.534	1.651	-7.09	重述前	重述后
				2.249	1.499
资产负债率(%)	45.926	50.995	减少5.069个百分点	55.286	

* 以上净资产不包含少数股东权益。

** 本公司于2013年12月实施公积金转增股本,转增后公司总股本从72亿股增加到108亿股。

3.3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14年金额	2013年金额	2012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33,966	417,280	-14,319
减员费用	-4,684	-2,463	-7,38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82,829	59,658	221,044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收益	2,299	2,202	2,093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5,357	-6,227	23,04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240	-1,143	-962
所得税影响额	-30,280	-116,483	-52,482
合计	89,601	352,824	171,030

3.4 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财务资料(连续五年)

以人民币百万元计算	2014年	2013年	2012年	2011年	2010年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销售净额	92,725.0	105,503.2	87,217.3	89,509.7	72,095.9
税前(亏损)/利润	(889.9)	2,444.7	(2,016.5)	1,296.7	3,529.9
税后(亏损)/利润	(675.8)	2,065.5	(1,505.1)	986.5	2,794.4
本公司股东应占(亏损)/利润	(692.2)	2,055.3	(1,528.4)	956.1	2,769.0
基本及摊薄每股(亏损)/盈利	人民币(0.064)元	人民币0.190元	人民币(0.212)元	人民币0.133元	人民币0.385元
基本及摊薄每股(亏损)/盈利(重述后)*	不适用	不适用	人民币(0.142)元	人民币0.089元	人民币0.256元
于12月31日:本公司股东应占权益	16,500.3	17,732.5	16,037.2	17,925.6	17,689.5
总资产	30,905.6	36,636.8	36,462.5	30,718.9	28,697.5
总负债	14,134.0	18,645.3	20,158.6	12,523.2	10,748.2

* 本公司于2013年12月实施公积金转增股本,转增后公司总股本从72亿股增加到108亿股。

§4 股东持股情况和控制框图

4.1 前10名股东、前10名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125,724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第五个交易日末的股东总数(户)	114,972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0	5,460,000,000	50.56	4,920,000,000	无	0	国有法人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3,696,000	3,445,362,653	31.90	0	未知	0	境外法人
全国社保基金四一三组合	未知	34,481,836	0.32	0	未知	0	其他
上海康利工贸有限公司	-3,785,000	21,470,000	0.20	0	未知	0	其他
浙江省经济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0	18,000,000	0.17	0	未知	0	其他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中证国有企业改革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未知	12,609,307	0.12	0	未知	0	其他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实沪深3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96,788	11,987,438	0.11	0	未知	0	其他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鹏华中证A股资源产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8,495,437	10,122,278	0.09	0	未知	0	其他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泰柏瑞沪深3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未知	9,417,800	0.09	0	未知	0	其他
神州学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未知	9,200,011	0.09	0	未知	0	其他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3,445,362,653	境外上市外资股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540,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全国社保基金四一三组合	34,481,836	人民币普通股
上海康利工贸有限公司	21,470,000	人民币普通股
浙江省经济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18,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中证国有企业改革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2,609,307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实沪深3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1,987,438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鹏华中证A股资源产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0,122,278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泰柏瑞沪深3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9,417,800	人民币普通股
神州学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9,200,011	人民币普通股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国有法人股股东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与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上述股东中,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为代理人公司,除上述股东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4,920,000,000	2015年8月20日	540,000,000	1、自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之日起,在十二个月内不得上市交易或者转让; 2、在前项规定期满后,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原非流通股股份,出售数量占该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在十二个月内不得超过百分之五,在二十四个月内不得超过百分之十。
			2016年8月20日	4,380,000,000	

4.2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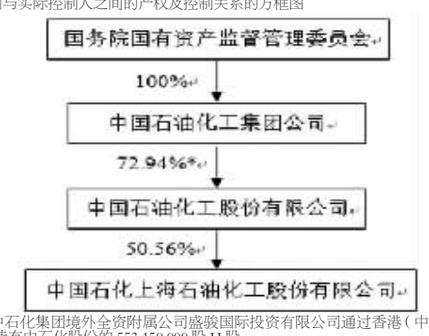

* 包括中石化集团境外全资附属公司盛骏国际投资有限公司通过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持有中石化股份的553,150,000股H股。

4.3 公司的主要股东和其他人在公司股份及相关股份的权益与淡仓

于2014年12月31日,按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336条规定须存置之披露权益登记册的记录,公司的主要股东(即有权在本公司股东大会上行使或控制行使5%或以上投票权的人士)和其他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的第XV部分需要披露其权益的人士(除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之外)在公司股份、股本衍生工具的相关股份或债权证中的权益或淡仓如下:

(1)公司普通股的权益

股东名称	所持股份数目及类别	占已发行股份总数百分比(%)	占已发行H股百分比(%)	身份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5,460,000,000发起法人股(L)	50.56	—	实益拥有人
黑石有限责任公司(BlackRock, Inc.)	201,196,012(L) 25,757,000(S)	1.86(L) 0.24(S)	5.76(L) 0.74(S)	实益拥有人;投资经理;其他(可借出的股份)

注:(L):好仓;(S):淡仓

除上述披露之外,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336条规定须存置之披露权益登记册中,并无主要股东或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的第XV部分需要披露其权益的其他人士(除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之外)在公司股份、股本衍生工具的相关股份或债权证中拥有权益的任何记录。

(2)公司股份及相关股份的淡仓

于2014年12月31日,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336条规定须存置之披露权益登记册中,并无主要股东或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的第XV部分需要披露其权益的其他人士(除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之外)在公司股份、股本衍生工具的相关股份或债权证中持有淡仓的任何记录。

§5 董事会报告(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除另外有说明外,管理层讨论与分析所收录的财务资料摘录自根据《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

5.1 总论——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回顾

2014年,世界经济复苏总体弱于预期,美国经济表现强劲,欧元区和日本经济基本陷入停滞状态,新兴经济体经济增速进一步放缓。中国经济在进入增长速度换档期、结构调整阵痛期、前期刺激政策消化期“三期叠加”的背景下,经济运行总体呈持续下行态势。中国政府采取了一系列宏观调控和改革举措,经济运行基本保持平稳,全年GDP增长7.4%,经济增速进一步放缓。我国石油石化行业受国内经济下行压力加大、需求增速下降、产能过剩、产品价格持续走低等因素影响,市场表现低迷,企业效益下降。

2014年,本集团面对严峻的市场压力,紧紧围绕效益这个中心,着力抓好安全环保,深入开展系统优化和降本增效,积极推进结构调整和发展,总体保持了生产经营的平稳运行。

(1)生产经营保持安全稳定运行。

2014年,本集团通过加强全员安全环保责任制考核,强化直接作业环节管理,实现了员工年工伤死亡率、重大火灾爆炸事故、重大环境污染事故、重大职业病危害事故、重大交通事故、重大责任事故、员工重伤率“七个为零”目标。生产运行基本保持平稳。在列入考核的102项主要技术经济指标中,55项指标好于上年,同比进步率53.92%,31项指标达到行业先进水平,行业先进率30.39%。

2014年,由于国内石油石化市场低迷和本公司装置安排大检修,本集团的产品实物量有较大幅度减少,商品总量为1,357.06万吨,比上年减少13.03%。同上年相比,2014年全年加工原油1,417.02万吨(包括来料加工127.48万吨),减少9.56%;生产汽油、柴油、航空煤油等成品油842.43万吨,减少7.15%,其中生产汽油287.05万吨,与去年基本持平;生产柴油406.53万吨,减少17.56%,生产航空煤油148.85万吨,增长17.21%;生产乙烯80.44万吨、丙烯51.02万吨、丁二烯10.56万吨,分别减少15.62%、16.61%和18.46%;生产纯苯34.75万吨、对二甲苯68.06万吨,分别减少18.16%和27.53%;生产塑料树脂及共聚物(不包括聚酯和聚乙烯醇)104.23万吨,减少7.75%;生产合纤原料70.59万吨,减少19.52%;生产合纤聚合物41.70万吨,减少20.34%;生产合成纤维23.24万吨,减少8.07%。

2014年,本集团营业额为人民币1,021.26亿元,比上年下降11.57%。产品产销率为100.06%,货款回笼率为100%,产品质量继续保持优质稳定。

(2)石油石化市场需求增速降低,产品价格持续下跌。

2014年,在中国经济下行压力加大的市场环境下,国内石油石化市场总体表现低迷。国内炼油产能过剩扩大,成品油消费增速下滑,其中柴油消费出现负增长;下游大宗化工产品产能继续扩张,市场需求低位徘徊,化工产品价格持续走低。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本集团的合成纤维、树脂及塑料、中间石化产品和石油产品的加权平均价格(不含税)与上年相比,分别下降了1.54%、0.19%、13.10%和4.20%。

(3)国际原油价格持续下跌,原油加工量有所减少。

2014年,世界经济增长依旧缓慢,对石油的需求总体上减弱;美国页岩油气革命使石油的供应大幅增加;美国结束量化宽松货币政策,美元进入强势周期,欧佩克产油国为争夺市场份额继续保持原油产量,以及因地缘政治因素等多重因素影响国际原油价格大幅波动。上半年国际原油价格在高位盘整,进入6月份以后出现了连续大幅度下跌。2014年美国商品交易所WTI原油平均价为93.14美元/桶,比2013年的97.94美元/桶下跌4.90%;伦敦洲际交易所布伦特原油平均价为98.95美元/桶,比2013年的108.64美元/桶下跌8.92%;迪拜原油平均价为96.66美元/桶,比2013年的105.45美元/桶下跌8.34%。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本集团共加工原油1,417.02万吨(其中来料加工127.48万吨),比上年减少149.76万吨,下降9.56%。2014年,本集团加工原油(自营部分)的平均单位成本为人民币4,618.68元/吨(2013年:人民币4,819.11元/吨),降低4.16%。2014年度本集团原油加工总成本为人民币595.60亿元,比上年的人民币715.93亿元降低16.81%,占总销售成本的64.11%。

(4)系统优化和降本增效工作取得成效。

2014年,本集团继续发挥炼化一体化优势,充分利用炼油装置适应性强的特点,多加工高硫原油;应用PIMS系统进行原油性价比测算,进一步提升原油采购集中度,全年性价比较高的主力油种采购量占采购总量的96.6%,降低了原油成本。

从整体效益最大化考虑,进行乙烯裂解原料优化、天然气和燃料气结构优化调整、氢气系统优化、火炬气减排增效、汽油和航煤增产优化、石脑油、渣油、蜡油加工线路优化。通过减少对二甲苯产量来多提供高辛烷值汽油调和组分以增产汽油。通过柴油加氢改开航煤加氢、330万吨柴油加氢质量升级等措施,成品油结构得到进一步优化,全年柴汽比为1.42:1。加强装置边际贡献跟踪,坚持每日对每个产品进行效益滚动测算,及时掌握效益变化情况,及时调整装置负荷和开停车计划,优先排产有效益、市场好的产品。

不断丰富创新筹融资手段,成功实施海外代付、风险参贷等境外融资方式,仅年内从银行所借的两笔中长期美元借款和人民币借款,就节约利息支出近人民币2,000万元。通过“重点签约、按月考核”等措施,对费用发生加强管控。努力减少库存资金占用,全年公司总库存较上年减少6,000余万元。

(5)节能减排工作继续深化。

2014年,本集团继续按照国家节能减排的有关要求,落实各项节能减排措施,全面完成政府下达的节能减排目标。2014年,本公司万元产值综合能耗为0.851吨标煤/万元人民币。同上年相比,全年COD总量下降26.07%,二氧化硫下降25.11%,氮氧化物下降23.51%,产生的固体废物减少67%,火炬气排放下降约80%,“三废”达标率达100%。加热炉平均热效率达到92.42%,较上年提高0.18个百分点。积极开展碳盘查和碳交易工作,完成出售2013年度碳配额工作,标志着公司的碳排放交易工作进入常态化。

(6)建设发展、科研开发和信息化项目有序推进。

2014年,本集团继续开展发展规划研究,形成了公司中长期发展规划和炼化一体化初步方案,积极参与杭州湾北岸产业发展规划布局,为公司降低发展成本和风险、拓展发展区域和空间奠定了基础。主要开展了3#柴油加氢装置柴油质量升级改造、10万吨/年EVA等项目建设,全年完成投资人民币10.89亿元。积极推进重大科研项目建设,国家发改委高技术产业化专项项目“年产3000吨PAN基原丝高技术产业化示范工程”通过了验收,“劣质油浆生产优质针状焦技术开发及工业应用项目”一阶段改造顺利完成;全年生产新产品30.64万吨,合成树脂新产品及聚烯烃专用料74.82万吨,化纤差别化率64.51%,申请专利53件,获得专利授权4件。在信息化建设方面,完成了生产经营分析监控系统、综合事务办公平台、移动办公系统等上线运行。

(7)企业管理和改革力度不断加强。

2014年,本集团继续提升一体化管理体系应用水平,逐步扩大体系认证范围,完成实验室能力认可的现场评审,启动增加能源管理功能。继续推进组织机构优化,完成部分职能调整,积极推进电气专业化集中管理工作,开展流程化管理试点工作。强化承包商管理,严格安全施工风险抵押制度。探索运用自贸区新型融资平台和优惠政策,在上海自贸区注册成立了上海金贸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探索创新激励机制,对公司高管和骨干员工实施A股股权激励。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本集团净减员(包括自愿离职及退休人员)814人,占年初员工总数14,127人的5.76%。

(8)本年度经营业绩出现亏损的原因简析。

致使本集团报告期内经营业绩出现亏损的主要原因是:

a) 石油石化市场需求持续低迷,产品市场价格疲软,芳烃、涤纶等业务全年亏损;下半年,国际原油价格断崖式下跌,国内成品油价格连续下调,本集团进口原油采购周期长,在途、在库的原油成本相对较高,致使炼油业务在第三季度后出现较大亏损。

b) 原油加工量较2013年有所回落,以及装置大检修、更换催化剂等因素,使成品油、化工产品等主体商品总量都有不同程度的下降,影响了公司利润。

c) 本集团对外投资收益大幅下降,主要是本公司联营公司——上海赛科石油化工有限公司业绩出现较大亏损,相比上年度投资收益下降,导致利润减少0.73亿元。

d) 由于下半年原油价格大幅下跌,石油石化产品价格下跌,本集团对存货计提跌价准备人民币2.95亿元,比去年增加人民币1.94亿元。

e) 2014年,本集团净财务费用为人民币3.60亿元,相比2013年净财务收益人民币1.22亿元,相对增加费用4.82亿元。主要是报告期人民币对美元贬值,导致净汇兑损失增加。

5.2 会计判断及估计

本集团的财务状况和经营业绩容易受到与编制财务报表有关的会计方法、假设及估计所影响。该等假设及估计基于管理层的历史经验及其认为合理的其他不同假设。管理层基于这些经验和假设对无法从其他渠道进行确定的事项作出判断。管理层会持续对这些估计作出评估。由于实际情况、环境和状况的改变,故实际业绩可能有别于这些估计。

在审阅财务报表时,需要考虑的因素包括重要会计政策的选择、对应用这些政策产生影响的判断及其他不明朗因素,以及已呈报业绩对状况和假设变动的敏感程度等。主要会计政策载列于财务报表。管理层相信,下列主要会计政策包含在编制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最重要的判断和估计。

(1) 长期资产减值亏损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资产每年须就减值进行测试。须作摊销的资产,倘若事件出现或情况改变显示长期资产的账面净值可能无法收回,有关资产须进行减值测试。减值亏损按资产的账面值超出其可收回金额的差额确认。可收回金额是以资产的公允价值扣除销售成本或使用价值两者中较高者为准。在厘定使用价值时,资产或资产组所产生的预期现金流量会贴现至其现值。在厘定与可收回数额相若的合理数额时会采用所有可供使用的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的估计和销售额、售价及经营成本的预测。

(2) 折旧

物业、厂房及设备均在考虑其残值后,于预计可使用年限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管理层定期审阅资产的预计可使用年限,以决定将计入每一报告期的折旧费用数额。预计可使用年限是本集团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的改变确定。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费用进行调整。

(3) 呆坏账减值亏损

管理层就客户无法作出所需付款时产生的估计亏损计提呆坏账减值亏损。管理层以应收账款的账龄、客户的信誉和历史冲销记录等资料作为估计的基础。如果客户的财务状况恶化,实际减值亏损数额将会高于估计数额。

(4) 存货减值亏损

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入存货跌价损失。可变现净值是在日常业务中的估计售价减估计完成生产及销售所需的成本。管理层以可得到的资料为估计的基础,其中包括成品及原材料的市场价格,及过往的营运成本。如实际售价低于或完成生产的成本高于估计,实际存货跌价准备将会高于估计数额。

(5) 所得税

国家税务总局于2007年6月下发通知(国税函664号),要求当地相关的税务机关立即更正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给予于1993年在香港上市的包括本公司在内的9家上市公司的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自上述国税函下发起,本公司根据当地税务部门的通知,2007年度的企业所得税率调整至33%。到目前为止,当地税务机关未要求本公司就该事项补缴2007年度以前的企业所得税。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本事项没有发生新的变化。管理层认为本集团不太可能就以上事项被要求补缴2007年度以前的企业所得税,因此,于2014年12月31日,本集团未就以上未定事项于本财务报表内提取准备。

(6)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很多交易和事项的最终税务处理都存在不确定性。在计提各个地区的所得税费用时,本集团需要作出重大判断。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与最初入账的金额存在差异,该差异将对作出上述最终认定期间的所得税费用和递延所得税的金额产生影响。

递延所得税资产根据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确定。管理层根据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或实现递延所得额为限进行确认。在每个报告期期末,管理层评估是否应确认以前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本集团根据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用来实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应纳税额所得额为限,确认以前年度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另外,在每个报告期期末,管理层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实现递延税用以实现递延所得税资产,本集团将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

在评估本集团是否可能抵扣或利用递延所得税资产时,管理层首先依赖未来年度可获得的应纳税所得额来支持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若要全部实现于2014年12月31日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本集团在未来年度需要获得至少人民币36.60亿元的应纳税所得额,其中在2017年前,即2012年产生的可抵扣亏损到期前,母公司必须获得人民币23.71亿元的应纳税所得额;在2019年前,即本年度产生的可抵扣亏损到期前,母公司必须额外获得人民币8.33亿元的应纳税所得额。根据未来盈利预测和历史经验,管理层认为本集团很有可能在可抵扣亏损到期前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

5.3 公司经营业绩比较与分析(按照《国际财务报告准则》)

5.3.1 概述

下表列明本集团在所示年度内的销售量及缴纳营业税金及附加后的销售净额: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4年			2013年			2012年		
	销售量	销售净额		销售量	销售净额		销售量	销售净额	
	千吨	人民币百万元	百分比%	千吨	人民币百万元	百分比%	千吨	人民币百万元	百分比%
合成纤维	228.7	2,891.5	3.1	250.8	3,220.5	3.1	253.3	3,313.3	3.8
树脂及塑料	1,321.4	12,489.4	13.5	1,506.7	14,268.4	13.5	1,582.8	14,706.3	16.9
中间石化产品	1,968.9	12,391.0	13.4	2,545.0	18,430.8	17.5	2,209.2	17,993.5	20.6
石油产品	9,305.3	49,259.5	53.1	10,391.5	57,419.8	54.4	6,921.0	38,301.4	43.9
石油化工产品贸易	–	14,791.0	15.9	–	11,157.6	10.6	–	12,020.7	13.8
其他	–	902.6	1.0	–	1,006.1	0.9	–	882.1	1.0
合计	12,824.3	92,725.0	100.0	14,694.0	105,503.2	100.0	10,966.3	87,217.3	100.0

下表列明本集团在所示年度内的合并利润表概要(根据《国际财务报告准则》):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4年		2013年		2012年	
	人民币百万元	占销售净额百分比%	人民币百万元	占销售净额百分比%	人民币百万元	占销售净额百分比%
合成纤维						
销售净额	2,891.5	3.1	3,220.5	3.1	3,313.3	3.8
销售成本及费用	(3,473.4)	(3.7)	(3,823.4)	(3.6)	(3,718.6)	(4.3)
分部营业(亏损)	(581.9)	(0.6)	(602.9)	(0.5)	(405.3)	(0.5)
树脂及塑料						
销售净额	12,489.4	13.5	14,268.4	13.5	14,706.3	16.9
销售成本及费用	(12,820.9)	(13.8)	(15,034.7)	(14.3)	(15,997.7)	(18.4)
分部营业(亏损)	(331.5)	(0.3)	(766.3)	(0.8)	(1,291.4)	(1.5)
中间石化产品						
销售净额	12,391.0	13.4	18,430.8	17.5	17,993.5	20.6
销售成本及费用	(12,259.2)	(13.2)	(17,366.8)	(16.5)	(17,160.8)	(19.6)
分部营业利润	131.8	0.2	1,064.0	1.0	832.7	1.0
石油产品						
销售净额	49,259.5	53.1	57,419.8	54.4	38,301.4	43.9
销售成本及费用	(49,288.8)	(53.2)	(55,242.6)	(52.3)	(39,294.4)	(45.0)
分部营业(亏损)/利润	(29.3)	(0.1)	2,177.2	2.1	(993.0)	(1.1)
石油化工产品贸易						
销售净额	14,791.0	15.9	11,157.6	10.6	12,020.7	13.8
销售成本及费用	(14,724.9)	(15.9)	(11,052.1)	(10.5)	(11,974.3)	(13.7)
分部营业利润	66.1	0.0	105.5	0.1	46.4	0.1
其他						
销售净额	902.6	1.0	1,006.1	0.9	882.1	1.0
销售成本及费用	(745.7)	(0.8)	(791.3)	(0.7)	(843.9)	(1.0)
分部营业利润	156.9	0.2	214.8	0.2	38.2	0.0
合计						
销售净额	92,725.0	100.0	105,503.2	100	87,217.3	100.0
销售成本及费用	(93,312.9)	(100.6)	(103,310.9)	(97.9)	(88,989.7)	(102.0)
营业(亏损)/利润	(587.9)	(0.6)	2,192.3	2.1	(1,772.4)	(2.0)
财务(费用)/收益净额	(359.7)	(0.4)	121.7	0.1	(283.3)	(0.3)
投资收益	–	–	–	–	6.4	0.0
应占联营及合营公司利润	57.7	0.1	130.7	0.1	32.8	0.0
税前(亏损)/利润	(889.9)	(1.0)	2,444.7	2.3	(2,016.5)	(2.3)
所得税	214.1	0.2	(379.2)	(0.3)	511.4	0.6
本年度(亏损)/利润	(675.8)	(0.7)	2,065.5	2.0	(1,505.1)	(1.7)
归属于:本公司股东	(692.2)	(0.7)	2,055.3	1.9	(1,528.4)	(1.8)
非控股股东	16.4	0.0	10.2	0.1	23.3	0.1
本年度(亏损)/利润	(675.8)	(0.7)	2,065.5	2.0	(1,505.1)	(1.7)

5.3.2 比较与分析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与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比较。

5.3.2.A 经营业绩

1)销售净额

2014年本集团销售净额为人民币927.250亿元,较上年的人民币1,055.032亿元减少了12.11%。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本集团的合成纤维、树脂及塑料、中间石化产品和石油产品的加权平均价格(不含税)与上年相比,合成纤维、树脂及塑料、中间石化产品和石油产品分别下降了1.54%、0.19%、13.10%和4.20%。

(i)合成纤维

2014年度本集团合成纤维产品的销售净额为人民币28.915亿元,较上年的人民币32.205亿元下降10.22%,主要系下游需求疲弱持续,对原料采购积极性不高导致本期销售量下降。合成纤维的销售量同比下降8.81%,加权平均销售价格下降了1.54%。其中,本集团合成纤维主要产品腈纶纤维的加权平均销售价格同比上涨了0.84%,而涤纶纤维的加权平均销售价格较上年下降了11.68%。腈纶纤维和涤纶纤维的销售额分别占合成纤维总销售额的79.15%和14.95%。

本年度合成纤维销售净额占本集团销售净额的比例为3.1%,与上年基本一致。

(ii)树脂及塑料

2014年度本集团树脂及塑料的销售净额为人民币124.894亿元,较上年的人民币142.684亿元下降了12.47%,主要系聚酯产品销量下降导致本期销售净额下降。树脂及塑料的销售量同比下降12.30%,产品加权平均销售价格下降了0.19%。其中,聚乙烯的加权平均销售价格上升了2.65%,聚丙烯的加权平均销售价格上升了1.53%,聚酯切片的加权平均销售价格同比下降了13.82%。聚乙烯、聚丙烯和聚酯切片的销售额分别占树脂及塑料总销售额的43.58%、35.52%和16.56%。

本年度树脂及塑料销售净额占本集团销售净额的比例为13.5%,与上年基本一致。

(iii)中间石化产品

2014年度本集团中间石化产品的销售净额为人民币123.910亿元,较上年的人民币184.308亿元下降了32.77%,主要系芳烃产品苯及对二甲苯下游需求下降导致销售额势,1#乙烯装置停产,烯烃产品销售大幅下降,总体化工产品销售净额下降明显,销售量同比下降22.64%。中间石化产品加权平均销售价格同比下降13.10%。在中间石化产品中,对二甲苯、丁二烯和环氧乙烷的加权平均销售价格分别下降了18.83%、14.29%和2.92%,纯苯和乙二醇的加权平均销售价格分别下降了9.07%和11.32%。对二甲苯、丁二烯、环氧乙烷、纯苯和乙二醇的销售额分别占中间石化产品总销售额的29.07%、6.33%、18.74%、18.56%和6.11%。

本年度中间石化产品销售净额占本集团销售净额的比例为13.4%,比上年下降了4.1个百分点。

(iv) 石油产品

2014年度本集团石油产品的销售净额为人民币492.595亿元,较上年的人民币574.198亿元下降了14.21%,主要系国内成品油价格持续下跌及成品油产量减少,导致本期石油产品销售净额下降。主要产品加权平均销售价格同比下降了4.20%,销售量下降了10.45%。

本年度石油产品销售净额占本集团销售净额的比例为53.1%,比上年下降了1.3个百分点。

(v) 石油化工产品贸易

2014年度本集团石油化工产品贸易的销售净额为人民币147.910亿元,比上年的人民币111.576亿元上涨了32.56%,主要是由于2014年度在上海自贸区成立的子公司上海金贸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增加了转口贸易,使得贸易板块扩展,销售净额增加。

本年度石油化工产品贸易销售净额占本集团销售净额的比例为15.9%,比上年上涨了5.3个百分点。

(vi) 其他

2014年度本集团其他的销售净额为人民币9.026亿元,比上年的人民币10.061亿下降了10.29%,主要是由于本集团资产出租业务收入减少。

本年度其他销售净额占本集团销售净额的比例为1.0%,比上年上升了0.1个百分点。

2)销售成本及费用

销售成本及费用是由销售成本、销售及管理费用、其他业务支出及其他业务收入构成。

2014年度本集团的销售成本及费用比2013年度的人民币1,033.109亿元略有下降,至人民币933.129亿元。其中合成纤维、树脂及塑料、中间石化产品、石油产品和其他的销售成本及费用分别为人民币34.734亿元、128.209亿元、122.592亿元、492.888亿元和7.457